

印刷合同书

甲方：陇南市公安局

乙方：武都双银印务中心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乙方受甲方的委托，就制作印刷品事项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信守执行：

一、合作事项，甲方委托乙方印刷制作：

刀切纸 60 令	纸质 80 克	单价 420 元	合计：25200 元
发文稿纸 4 令	纸质 70 克	单价 1150 元	合计：4600 元

二、甲、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：

1.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：（1）甲方委托乙方设计，印制；（2）按照甲方定制的规格尺寸制作； 2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：（1）乙方接受甲方委托负责设计、印制；（2）乙方设计完成后，甲方检查小样确认无误后，甲方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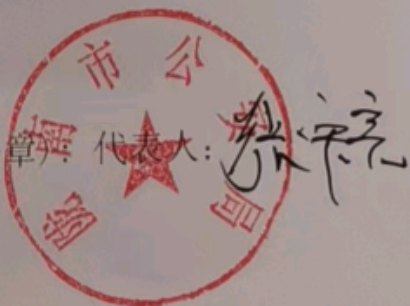
合同备案号：2024KJXYBA00176 制作。

三、付款方式及期限：甲、乙双方合同签订后，甲方在收到货物后在商定的时间内一次性付款给乙方，付款金额为大写人民币贰万玖仟捌百元整，小写 29800 元整。乙方保证在甲方要求的工作日印制完成并交货。

四、违约责任： 1. 合同双方当事人中任何一方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、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，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。

五、本合同一式二份。

甲方(公章)：代表人：



乙方(公章)：法人：



2024年 4月28日